

立切結書人_____申請社會救助及社會福利案，申請人以上所附文件均為真實，且居住在臺中市(有其他例外規定者，從其規定)，子女存____人(含出嫁女兒____人)，歿____人，如有虛偽不實之申請接受補助或重複申請，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繳回全額補助款，且同意由符合領取補助期間應領之補助款內逐月扣抵至全數清償為止，再續領補助款，如未配合繳回溢領款則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未繳清之前暫不領取任何臺中市政府補助款項。

申請項目資格符合時，申請人同意由區公所或社會局轉介戶內有工作能力者接受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賑（請加填就業服務轉介單）。如拒絕就業服務措施或接受後不願工作，同意臺中市政府依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第 4 項規定停止扶助。

特此具結。 此 致

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具結人(或受委託人)：_____（蓋章）

身 分 證 字 號：_____

代申請委託（授權）書

委託人（即申請人）：_____【簽章】茲已瞭解並將有關申請本市社會扶助相關事宜，委託（授權）受委託人：_____【簽章】（關係：_____）代為申請，如有糾紛，概由委託人與受委託人自行議處；如有因虛報不實而查獲者，雙方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參、財稅統計結果：

審 查 項 目	區公所初審結果	區公所核定結果	審 查 項 目	區公所初審結果	區公所核定結果
1. 全家人口數			4. 全家人口存款利息(每月)		
2. 全家每月總收入			5. 推算全家存款本金		
3. 平均每人每月收入			6. 存款本金、投資及汽車		
			7. 全家不動產公告現值		

肆、核定結果：

☐ 1. 符合：低收入戶_____款	☐ 中低收入戶	☐ 2. 不符合	原因：1. 收入	2. 動產	3. 不動產	4. 其他：
承辦人	課長	主任秘書	區長			

應備文件	一、必備文件： ☐申請表 ☐最近 3 個月內之全戶應計算人口範圍之戶籍謄本（正本、電子謄本均可）或相關除戶資料影本。 ☐戶內人口如為在臺無戶籍國民（含華僑）、外籍人士或大陸地區人民，應檢附旅行證或居留證影本或流動人口登記聯單影本。 ☐納稅義務人事後辦理剔除扶養人口並補繳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稅者，應檢附國稅局更正後核定通知書。 ☐租賃契約影本或借住證明正本。（借住須附房屋稅證明或所有權狀影本） ☐郵局存摺封面影本及最近一年內頁影本。 二、其他證明文件：家戶內人口如有下列證明文件者，請一併提供。 （一）人口資料 ☐服役證明影本 ☐服刑證明影本（含保安處分、感化教育） ☐失蹤協尋報案單影本 ☐離婚協議書影本 ☐法院判決離婚決定書影本 ☐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或保護令影本 ☐學生證影本（含公費生、軍校生、警校生、公費留學生等）
------	---

（二）收入、財產異動資料

☐最近 3 個月之薪資證明或在職證明

☐離職或退休證明正本 ☐失業認定及失業給付證明影本

☐退休證明文件影本

☐優惠存款及退休俸(金)證明文件影本

☐享領榮民就養金證明文件影本

☐軍公教薪資證明影本

☐領取國民年金證明文件

☐最近 2 年內房屋土地交易證明影本

☐最近 2 年（集保帳戶）存摺封面、交易內頁、對帳單影本

（三）身心障礙及醫療資料

☐公立醫療機構或評鑑合格醫院開立之最近 1 個月內診斷證明書正本

☐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

（四）託他人代申請、代填申請表及代為簽名蓋章者，應檢附代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申請時請自行檢視，相關文件經同意受理將不予退件。

◎外國文件需先翻譯成中文並經駐外單位驗證簽章。